关于撤销部分不满足许可要求企业的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的决定03

### 根据《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东北能源监管局对部分拥有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的单位进行了检查，并责令其中不满足许可要求的企业进行整改，整改完毕后，仍有4家企业不满足许可要求。因此决定对其中的沈阳维华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等2家企业撤销许可，对朝阳恒德工程安装有限公司等2家企业降低许可等级。

东北能源监管局

2021年7月1日

附件：撤销及降级单位名单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辽宁** | | | | |
| 1 | 沈阳维华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| 承装类四级 承修类四级 承试类四级 | 许可注销 | 未达到许可要求 |
| 2 | 葫芦岛一帆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| 承装类五级 承修类五级 承试类五级 | 许可注销 | 未达到许可要求 |
| 3 | 朝阳恒德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| 承装类三级 承修类三级 承试类三级 | 降为承装类五级、承修类五级、承试类五级 | 未达到许可要求 |
| 4 | 通辽市天华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| 承装类二级 承修类三级 承试类三级 | 降为承装类三 级、承修类五级、承试类五级 | 未达到许可要求 |